

关于职称评审职数申报计划的公示

根据湖南省高等学校岗位设置的有关规定和我校专业技术岗位职数情况，考虑到学校学科、专业建设的需要，结合今年非高教系列专业技术职称申报意向（正高职称：高教系列 12 人，社科系列 2 人；副高职称：高教系列 12 人，会计系列 2 人，社科系列 1 人，工程系列 4 人）；中级职称 37 人：高教 26 人，非高教 11 人）。经 2023 年 9 月 25 日湖南开放大学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决定，按照对岗申报的原则分配专业技术职称职数，具体如下：

高教系列职数分配计划		
职称级别	分配职数	备注
正高	4	学校自评，统筹分配职数，不具体到分支专业
副高	2	学校自评，统筹分配职数，不具体到分支专业
初中级	中级暂定 26 个，初级暂定 3 个，根据实际提交材料调整	
非高教系列职数分配计划		
职称级别	分配职数	备注
正高	不分配	
副高	1	校外评审
初中级	中级暂定 5 个，根据实际提交材料调整	校外评审（认定）

现对以上评审职数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以实名形式通过书面或电话向学校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或纪委反映。

联系电话：0731—82821717（监察处） 82821003（人事处）

人事处

2023 年 9 月 27 日